证券代码:600211　证券简称:西藏药业　公告编号:2019-073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本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3日、2018年12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于2019年1月5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01)。2019年4月26日, 公司首次实施了回购股份, 于2019年4月27日发布了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2019年9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于2019年9月10日发布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19-055)。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为维护公司市场形象,保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拟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7,000万元(含7,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含1.4亿元);回购价格拟定为不超过40元/股。(具体回购价格根据二级市场公司股票价格、资金状况确定。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日起,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18年12月19日起至2019年12月18日结束。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19年4月26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19年4月27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2019-028号公告。

(二)2019年12月18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520,7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0%,回购最高价为38.98元/股,回购最低价为29.149元/股,回购均价33.72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为85,005,429.97元(含交易费用)。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18年12月4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2018-058号公告。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2019年12月17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注销安排

目前,已实际回购的2,520,746股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该账户内的全部股票将进行注销。公司将于2019年12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全部股份,并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五、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注销后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股份	34,030,205	18.95	34,030,205	18.95	34,030,205	19.22
无限售股份	145,589,000	81.05	145,589,000	81.05	143,068,254	80.78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2,520,746	1.40	0	0
股份总数	179,619,205	100	179,619,205	100	177,098,459	100

特此公告。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鹏博士　公告编号:2019-064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天津通灵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灵通”)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9,219,1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34%;股东上海秦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秦砖”)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9,401,2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4%。

通灵通与上海秦砖为一致行动人。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减持计划数量实施过半。期间通灵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共计14,323,8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通灵通	5%以下股东	59,219,136	4.134%	非公开发行取得:59,219,136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通灵通	59,219,136	4.134%	因通灵通为上海秦砖购买公司股票提供融资安排,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的规定,通灵通与上海秦砖构成一致行动人。
	上海秦砖	19,401,254	1.354%	
	合计	78,620,390	5.488%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通灵通	14,323,859	1.00%	2019/10/22 - 2019/12/19	集中竞价交易	5.94 -6.64	87,557,443	44,895,277	3.1343%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通灵通和上海秦砖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是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及自身资金规划等自主决定。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19109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 会议于2019年12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12名,12名董事参加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签订自卸车、单斗挖掘机采购合同的议案》;

(1)为满足公司(买方)生产经营需要,根据技改投资计划,公司现拟分别与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分别签订自卸车、单斗挖掘机采购合同,(具体详见下表)。

(2)该合同均不涉及关联交易,卖方与本公司无《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的关联关系。

	交易主体		合同类型	预计交易金额万元(含税)	合同付款方式
1	公司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北露天煤矿NTE200自卸车采购合同》	10台共计17,480.00	合同执行期内需向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支付30%设备预付款,金额5244.00万元。具体付款方式如下: (1)合同生效后30天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设备预付款。 (2)设备到达买方现场,通过买方的到货验收后,买方向卖方支付30%设备进度款。 (3)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经重载试运行且经买方最终验收合格后,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35%的设备验收款,同时卖方给买方提供符合买方要求的全额增值税发票。 (4)设备质保期结束后,经买方质保期验收通过后,确认无质量问题和索赔问题,买方向卖方支付5%设备质保金。
2	公司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北露天煤矿WK-20C单斗挖掘机采购合同》	2台共计11,800.00	合同执行期内需向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分两批支付40%设备预付款,共4720.00万元。具体付款方式如下: (1)合同生效后30天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30%的设备预付款。 (2)卖方完成全部设备的外购件采购,并出具外购件采购合同扫描件,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10%设备进度款。 (3)每台设备到达买方现场,通过买方的到货验收后,买方向卖方支付每台设备20%的进度款。 (4)每台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经重载试运行且经买方最终验收合格后,买方向卖方支付每台设备35%的设备验收款,同时卖方给买方提供符合买方要求的每台设备全额增值税发票。 (5)设备质保期结束后,经买方质保期验收通过后,确认无质量问题和索赔问题,买方向卖方支付5%设备质保金。

以上合同均不构成重大合同。

(3)以上合同对公司的影响及决策程序。上述合同均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签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均系按照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标的额超过5000万元以上的非关联交易合同”需要提交董事会决策的程序执行。

表决结果:董事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一)2019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天津磁卡　编号:临 2019-070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二次审核意见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2月4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2019年第65次会议审核,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获有条件通过。

根据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 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并购重组委二次审核意见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会后二次反馈意见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正式核准文件后将另行公告。公司将根据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天津磁卡　编号:临 2019-071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之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2月4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2019年第65次会议审核,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获有条件通过。

根据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 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并购重组委二次审核意见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及核查,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答复。现就报告书的修订情况逐一进行说明,本报告书中补充和修订部分的字体为楷体加粗,其余内容沿用之前的字体,具体如下:

一、结合行业上下游一体化的行业背景,补充披露了报告期关联交易占比下降的合理性和可持续性及后续相关的风险化解及规范措施与标的资产原是否主要为渤化永利等集团内丙烯下游企业作配套且产品以自用为主,详情请见重组报告书“第十一节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之“(三)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之“2、关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和“1、关联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二、补充披露了本次交易未将集团内丙烯下游企业一并纳入的原因以及是否存在相关计划,详情请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之“(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之“1、上市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战略”。

三、补充披露了标的资产2019年上半年业绩大幅下降,2019年1-6月、2019年7-10月两阶段披露期间业绩大幅波动的具体原因以及相关因素的影响,详情请见重组报告书“第九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标的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之“(三)盈利能力分析”之“3、主营业务毛利、毛利率及占比情况”。

四、结合标的资产2019年上半年业绩大幅下降的具体原因以及相关因素的影响,补充披露了后续盈利能力稳定性及合理性,详情请见报告书“第九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标的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一)标的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之“5、丙烯行业利润水平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特此公告。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9-078
债券代码:122258　债券简称:13云煤业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12月19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19年12月16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给董事会全体董事,本公司实有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收回有效表决票9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4票赞成,5票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彭伟先生、王炳海先生、杨勇先生、张昆华先生、张国庆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2019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9,600万元(其中瓦鲁煤矿8,600万元,五一煤矿5,500万元,金山煤矿5,500万元)分别用于暂时补充三个煤矿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撤销煤矿安全监督管理部,并同意煤业管理部下设安全环保科,履行三个煤矿的安全、环保、消防监督管理职责。

调整后,公司管理机构为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技术中心、经济运行部、安全环保部、资产财务部、党委工作部、群团工作部、审计部、人力资源部、市场分析部、煤业管理部。

四、以4票赞成,5票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彭伟先生、王炳海先生、杨勇先生、张昆华先生、张国庆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云南大西洋焊接材料有限公司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云南大西洋焊接材料有限公司45%股权, 交易价格不超过3,711.04万元,同意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公开摘牌、签订相关协议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云南大西洋焊接材料有限公司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收回投资本金及对应收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从合伙企业退伙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收回投资本金3,000万元及对应的投资收益8,474,333.96元,同意公司及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后续办理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退伙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收回投资本金及对应收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从合伙企业退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9-079
债券代码:122258　债券简称:13云煤业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12月19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19年12月16日前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给监事会全体监事。公司应有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收回有效表决票3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2019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9,600万元(其中瓦鲁煤矿8,600万元,五一煤矿5,500万元,金山煤矿5,500万元)分别用于暂时补充三个煤矿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云南大西洋焊接材料有限公司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2)。

四、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收回投资本金及对应收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从合伙企业退伙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收回投资本金3,000万元及对应的投资收益8,474,333.96元,同意公司及师宗煤焦化工有限公司后续办理成都投智瑞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退伙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收回投资本金及对应收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从合伙企业退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3)。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9-080
债券代码:122258　债券简称:13云煤业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存在与个别关联方企业增加业务量的情形,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的业务经济活动,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关联交易均是参照同期市场价格进行的公允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所有交易均以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作保障,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2019年12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经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推荐选举产生的关联董事彭伟先生、王炳海先生、杨勇先生、张昆华先生、张国庆先生已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事前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通知了独立董事,提供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取得了独立董事的认可;独立董事认真审核相关资料后,同意将前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关联交易均是参照同期市场价格进行的公允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同意该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涉及金额超过3000万元,但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因此,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存在与个别关联方企业增加业务量的情形,公司预计与个别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2019年度预计数,拟对关联交易金额进行补充预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规定,公司对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将按照上市规则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

日常关联交易补充预计情况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事项	2019年新增预计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列(%)	2019年预计交易金额合计	2019年1-11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列(%)	本年度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云南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0	0.08	30	24.48	31.02	0.09	
	销售商品	1,900	0.35	1,900	1,783.14	142.76	0.04	公司全资子公司昆钢国装集团销售业务量增加所致。
	提供劳务	20	-	20	19.43	20.57	-	
攀枝花云钛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00	0.56	12,500	11,273.90	70.83	0.02	公司全资子公司昆钢国装集团销售业务量增加所致。
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00	0.51	350	0	332.38	0.98	
	销售商品	2,000	0.37	13,000	10,976.12	10,092.33	2.76	公司控股孙公司耐磨科技销售业务量增加所致。
	提供劳务	300	-	1,300	1,244.03	644.55	-	公司全资子公司昆钢国装集团检修业务量增加所致。
云南泛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00	0.24	5,800	4,695.61	5,868.77	1.61	
合计		8,750		34,900	30,016.71	17,203.21		

注:攀枝花云钛实业有限公司更名前为攀枝花大江钒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云南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松斌

注册地址:云南省楚雄州禄丰县土官镇

注册资本:29,000万元

经营范围:钛及钛合金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委托加工;不锈钢板和不锈钢复合板卷、镍基合金制品的生产、销售和委托加工;镍、锆、给稀有金属、合金材料及其金属制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委托加工;钛设备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及技术维护;技术咨询服务;仓储;货物、技术进出口;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云南楚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2018年12月31日总资产107,651.04万元,净资产29,404.40万元;2018年度主营业务收入37,316.91万元,净利润-3,483.70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云南钛业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楚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云南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目前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二)攀枝花云钛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凯

注册地址:攀枝花市盐边县安宁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35,335.69万元

经营范围:钒、钛、镍、锆、铪等稀有金属及其合金锭材和深加工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对外加工和技术服务;不锈钢板及不锈钢复合卷、镍基合金制品的生产、销售和委托加工;专用设备设计、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金属粉末及粉末冶金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国内外技术咨询及转让;设备、厂房、场地租赁;仓储服务及电子商务;建材、五金、金属制品的批发零售;装潢装饰工程;设备安装、维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国内贸易;货物、技术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限制进出口及须批准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云南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2018年12月31日总资产57,074.92万元,净资产41,636.87万元;2018年度主营业务收入3,038.20万元,净利润88.51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攀枝花云钛实业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楚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孙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攀枝花云钛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目前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邢志华

注册地址:云南省玉溪市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戛洒镇小红山

注册资本:105,500万元

经营范围:铁矿开采、矿产品、黑色金属矿、有色金属矿加工、销售;冶金高新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矿浆管道输送;直接还原铁、还原铁粉、化工铁粉,天然微合金铁粉的研发、生产、销售;仓储配送、货物运输、物流信息;机械设备及配件、汽车及零配件、建材、农副产品销售;造林苗、城镇绿化苗、经济林苗、花卉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2018年12月31日总资产841,501.74万元,净资产231,672.21万元;2018年度主营业务收入298,561.27万元,净利润46,447.18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目前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四)云南泛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雨凡

注册地址:安宁市昆钢物流园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经营范围:电子商务服务及配套增值服务,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2018年12月31日总资产58,804.77万元,净资产5,115.66万元;2018年度主营业务收入379,868.12万元,净利润471.73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控股股东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47.41%股权,云南泛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是武钢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五)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云南泛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前期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均正常履约,目前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为: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同期市场价格为参考,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定价,与市场销售或购买同类产品、服务价格无明显差异。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的业务经济活动,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以上关联交易均是参照同期市场价格进行的公允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所有交易均以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作保障,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暨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9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0792　证券简称:云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9-081
债券代码:122258　债券简称:13云煤业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9,6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煤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63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3年11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包括昆明钢铁控股有限公司在内的2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了94,736,8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899,999,6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30,929,260.77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9,070,339.23元,由主承销商红塔证券股份公司于2013年11月7日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经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审亚太验[2013]第020008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截止2019年11月30日,公司及三个煤矿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如表所示:

单位:元

专户名称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瓦鲁煤矿募集资金专户	五一煤矿募集资金专户	金山煤矿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余额	168,541.97	5,258,170.28	5,729,087.26	664,645.50	11,820,445.01
专户滚存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	168,827.02	111,730.62	131,049.22	43,192.00	454,798.86
前次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85,000,000.00	54,000,000.00	55,000,000.00	194,000,000.00

经公司2019年1月2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9,4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公司按照规定已于2019年12月11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三个煤矿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详见编号为“2019-077”的公告)。

截止2019年11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拟使用金额(万元)	实际使用金额(万元)	备注
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收购四个煤矿项目的资金	41,060.22	41,060.22	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13-058
补充流动资金	15,846.81	15,846.81	公告编号:2013-060
公司以30,000万元增资五一煤矿、瓦鲁煤矿和金山煤矿用于其改扩建项目	30,000.00	9,463.38	公司于2014年4月24日、4月25日完成该项增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就该增资出具了鉴证报告(中审亚太鉴[2014]020038号)
其中:五一煤矿增资	10,800	4485.35	专户账号:1075500000446679 华夏银行昆明高新支行
其中:瓦鲁煤矿增资	13,500	4840.20	专户账号:471080100100319263 兴业银行昆明分行营业部
其中:金山煤矿增资	5,700	137.83	专户账号:78120154500000390 浦发银行安宁支行营业部
合计	86,907.03	66,370.41	

三、关于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2014年5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总额为7,745.95万元。该次置换后至2019年11月30日, 三个煤矿改扩建项目使用募集资金1,717.43万元。故截止2019年11月30日,五一煤矿、瓦鲁煤矿和金山煤矿用于其改扩建项目(含并下安全避险‘六大系统’建设完善)累计使用募集资金9,463.38万元,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0,536.62万元,具体如下表